

##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筹划控制权变动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 年 1 月 21 日，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对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筹划控制权变动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15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相关规定，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21 日，公司公告称，四川聚信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发起设立基金或指定第三方与中技集团、富控文化开展战略合作，收购中技集团所持有的富控文化股权，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同时，公司股票当日停牌 1 天。1 月 22 日，公司发布公告，称各方签署了《合作意向协议》，公司股票同时复牌。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规定，请公司及相关方对下述问题进行说明并补充披露。

一、根据公司公告，富控文化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已经被轮候冻结，而且其中 7000 万股已经在司法拍卖程序中。公司本次筹划控制权变动可能面临因股份冻结或被司法拍卖而无法实施的风险，请公司充分提示上述相关风险。

二、前期，公司实际控制人筹划将控制权转让给中商云南，于 2018 年 2 月签署了收购意向协议，但最终于 2019 年 1 月终止。目前再次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请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说明本次筹划是否审慎，并对相关不确定性事项进行充分披露。

三、目前，上市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颜静刚均已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请

公司及相关各方明确，上述立案调查对公司控制权转让事项的影响。

四、公司公告中未明确披露本次控制权变更中收购方基本情况，《合作意向协议》中也未明确约定收购资金来源以及收购方式等。结合公司目前面临的相关风险，请公司及相关各方充分提示本次控制权转让存在的风险和不确定性。

五、目前公司多次发布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同时公司也涉嫌存在为前述关联方等提供担保的情况，请公司梳理目前已知的负债以及或有负债情况，包括金额、期限、债权人、债务人、担保情况、涉诉情况等，并对应相关的诉前保全等司法措施，汇总后对外披露并充分提示风险。

六、目前，因 2017 年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请公司及时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做好 2018 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工作，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七、请公司核实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期股票交易情况，并向我部提供本次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

请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披露，并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之前书面回复我部，同时对外披露。另外，请公司及相关方及时落实我部前期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19】0069 号）的要求，在回复本问询函时一并将相关事项对外披露。”

公司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按照《问询函》的要求落实相关意见，并尽快对《问询函》中的有关事项进行回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